附件二

#### 【活動宗旨】

本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暨國際獅子會300-D1區舉辦『青春ing、活力show反毒宣導』巡迴表演。期望透過結合本市國中、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參與反毒話劇競賽，反毒話劇獲獎隊伍，擬安排於雲嘉南各縣市，舉辦多場巡迴表演，宣導反毒正確觀念及宣導毒害嚴重性。

#### 【舉辦單位】

**主辦單位：**國際獅子會300-D1區、臺南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。
**協辦單位：**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、臺南市第一校外生活輔導會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勞工局、臺南市政府稅務局。

**【參加對象】**
1.本市國中、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在學學生。
2.報名隊伍共限7隊參賽，以劇本內容為錄取參賽隊伍之參考。

#### 【作品需求說明】

◎**第一階段：**收件報名，繳交戲劇演出劇本作為錄取參賽之依據，劇本格式不限，內容採易懂、直接之方式撰寫，能充分表達其意涵即可。
◎**第二階段：**決賽發表會，戲劇演出時間為10分鐘，呈現方式不拘，可以話劇、音樂劇、歌舞劇等方式呈現。每隊換場時間為3分鐘，含道具上下台時間。演出時間未符合規定將酌予扣分。
於決賽發表會獲勝之隊伍，將配合主辦單位於D1區雲嘉南各縣市，舉辦多場巡迴表演，宣導反毒正確觀念及宣導毒害嚴重性。

#### 【競賽辦理方式與規則】

**（一）收件報名期間**
**◎時間：**
即日起至102年10月31日(四)下午17時前，由郵寄、傳真或專人送達至收件單位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（如為郵寄，請注意送達時間應於102年10月31日(四)下午17時前）

**◎報名方式：**
1. 採書面報名，請填妥報名表(如附件)，逕寄至「臺南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」收。
（70151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418號5樓，傳真專線：06-3355076，洽詢專線：(06)267-9751#182臺南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唐小姐）
2. 請參賽團體於報名後，務必來電確認。報名團體參賽資格審核完成後，將另以電話通知，方才完成報名參賽手續。
（參賽隊伍及未取隊伍通知將於102年11月6日(三)審核完後盡快電話確認告知。）

**（二）『青春ing、活力show反毒宣導』話劇競賽
◎時間：**102年11月30日13時至17時30分
**◎地點：**臺南市政府西側廣場（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６號）
**◎評選注意事項及說明：**
1. 以反毒宣導為戲劇演出主題，演出時間以10分鐘為限。
2. 競賽演出戲劇內容，可略做改善或修正，但須符於反毒宣導之主題。
3. 參賽隊伍違反「參賽人數」之規定者，不予計分；競賽中如有不具參賽資格之表演者（與報名表件記載不符者），每人扣減該隊總分3分。

**【評審標準】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評分項目 | 評分標準 |
| 劇本內容與主題創意性 | 40% |
| 表演技巧、情感、肢體動作 | 20% |
| 臺風及團隊精神 | 20% |
| 服裝、道具 | 20% |

#### 【獎項與名額】

第一名，分別獲得獎狀一紙及獎金10,000元整
第二名，分別獲得獎狀一紙及獎金8,000元整
第三名，分別獲得獎狀一紙及獎金6,000元整
未入前三名之參加獎，分別獲得獎狀一紙及獎金3,000元整

#### 【其他注意事項】

（一）表演主題須與反毒宣導相關內容契合，可採輕鬆幽默、趣味爆笑、kuso、感人知性…等各種創作型態，但須達到正面宣導防範毒品之重要性。

（二）參賽隊伍之演出內容，鼓勵自行創作，不得抄襲他人之作品，如經檢舉，除追回獎狀、獎金，有關刑責由參賽者自行負擔。

（三）每組演出時間以10鐘為限，換場時間以3分鐘為限（含換場至道具時間）。

（四）比賽演出順序以報名先後為原則，先報名者演出順序在前。

（五）參賽隊伍競賽所需之服裝、道具或樂器等相關器材，請自行準備。

（六）參賽隊伍應以比賽時間(14點半)開始前一小時至服務台報到，若未準時報到者，視同棄權。

（七）參賽隊伍應於報名時檢附表演內容授權同意書（格式如附件），並無條件同意主辦單位拍攝影、複製、製作成各種文宣事務用品（畫冊、光碟、網路、軟體…）發行，或於電視頻道、網路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及其他非營利之用，參賽人員不得異議。

（八）凡參加本活動者，即視同遵守本簡章之各項規定，本簡章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比賽規則及活動相關規定之釋義權。

『青春ing、活力show』

反毒話劇競賽報名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隊伍名稱  |  |
| 表演內容大綱 |  |
| 學校/單位名稱 |  |
| 聯絡地址 | **□□□□□**（機構、學校等請註名處室） |
| 演出人數 |  |
| 領隊 |  | 職稱 |  |
| 聯絡人 |  | 職稱 |  |
| 連絡電話 | 日：夜： | 手機： |
| E-mail |  |
| 備註 |  |

**表演內容授權同意書**

茲　　　　　　　同意本組參加『青春ing、活力show』反毒話劇競賽之表演內容，授權臺南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複製或製作成各種文宣品（畫冊、光、網路、軟體……）發行，或於電視頻道、網路公開播放、公開傳輸及其他非營利之用。

立同意書組別：

代表人：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　　此　　致

**臺南市政府**

中 華 民 國 102 年 月 日